

国潮跨界正当时

□ 李咏瑾

由审美自信到品牌话语权的确立，“国潮”的蓬勃发展，是一个意

义深远的开始。

不能简单地把这一商业文化现象视为一种行为艺术的作秀，也不能当作是两个品牌风马牛不相及地无厘头叠加。近年来，倡导国货的呼吁不绝于耳，但在不断求新求变的市场迭代中，不少过去响当当的国货品牌开始淡出消费者的视线。“年轻人”是消费领域最为关注的未来市场，要想掌握新一轮消费热潮的话语权，就必须重视这一领域的提前探索与布局，而国货跨界成国潮，就是最好的创新试水。

目前来看，借用文化IP助力“网红”爆点来吸引年轻人的创意无疑是成功的。据相关统计数据，90后、00后已成为拉动国潮消费的主力群体，为跨界国潮贡献了超过57.73%的购买力。而这些跨界潮品一经上线，大量推荐、传播、测评的主体也集中在抖音等年轻化受众聚集的热门平台。原因无它，恰好是因为这些跨界国潮击中了年轻一代独有的怀旧软肋。

在这个快速更迭的时代，中老年受众的怀旧越来越趋于隐性和理性，更多的是一种精神上的情怀与共鸣，因而缺乏相应的经济转换效应；而年轻一代的怀旧相对地越来越显性和感性，通常社交平台上以“老阿姨、老大叔”自居得最厉害的正是风华正茂的“80后”“90后”。而勾起他们怀旧情怀的国货品牌们，恰是上世纪改革开放之初我国第一批具有品牌意识的国产IP。改革开放40年来，当年的孩童渐渐成为如今社会“消费金字塔”的中坚力量。而十年一个轮回，国产IP们几经艰难转身，终于以跨界的方式亦庄亦谐地玩了一把创新，与年轻人既想寻求情感皈依又想穿衣打扮得万中无一的心态撞了个正着——近几年国潮发展得生机勃勃、流光溢彩，几乎可以说是一种国货终于“英雄抓住了时势”的精彩与必然。

正如某些时尚品牌研究者所观察到的那样，国潮现象级发展的背后，“既表

现出当前消费者对本土文化元素的积极认同，也展现出其消费观念的多元化、个性化”“反映出新一代中国消费者的审美自信”。而推动这股审美自信的，正是中国近年来经济文化等领域的蓬勃发展极大地冲击和改变了世界品牌文化的格局，在坚守传统与海纳百川的冲突与统一中，促使中西方年轻人重新思考中国与世界的关系。

我们欣喜地发现，“国潮崛起”正为我国现阶段时尚产业转型和消费升级指引了一个全新的方向；从另一个维度来看，如果我们想要有效地传承中国文化、中国艺术和中国美学，不能一味地将它们束之高阁地顶礼膜拜，而应将它们引入现代的潮流趋势中去注入全新的活力，如同清泉水一样，让传统文化永远具备生机勃勃、推陈出新的能力。自2017年4月24日国务院正式发文决定设立“中国品牌日”，这一旨在讲好中国品牌故事的国产IP振兴活动如今已经走过了第三个年头，并在今年上海开幕的第三届活动上响亮地提出了“中国品牌，世界共享”的口号，恰是对国潮现象走向世界最好的助推与指引。“中国的才是世界的”从来不是一句空旷的口号，由审美自信到品牌话语权的确立，“国潮”的蓬勃发展，是一个意义深远的开始。

“虚名”何所图？

□ 李伟明

依我浅见，首先无非出于一个“利”字。原本排名第八的次要角色，如果老实叫价，理论上怎么也卖不出一个好价钱。现在脑筋稍微一转，给它取个“如雷贯耳”般的称号，价格很快就翻上去了。这种无本万利的生意，当然值！同样的，原本不受关注的普通班，突然冠以一个让多少入梦寐以求的“重点班”名号，身价自然也要看涨了，说不定这个班还真出现了“趋之若鹜”的场面。至于是否欺世盗名，行事者才不管，人家追求的又不是“天长地久”，而只是当下利益而已。

其次则应当是因“名”。这个“名”，虽然只是个虚名，利用者和被利用者也许都有那么一种虚荣心在里面，只不过遮遮掩掩不愿道破而已。普通班更名为“重点班”，说出去多好听呀，老师、学生、家长脸上都有光，何乐而不为？尽管有点自欺欺人的味道，但和所获的“荣耀”相比，那根本算不了什么事。同样的，“一号角色”如果收费不是太贵，我看也会有人乐意接受的。你看那么多人喜欢穿假名牌就知道了，羡慕虚荣并非是个别人的专用名词！

如果只是关起门在自家屋子里自娱自乐，那么，任由你把自己改称为宇宙超人或者阿猫阿狗，别人也管不了这个闲事。问题是，上述这些事例，并非关起门来玩游戏那种性质，它涉及他人利益，甚至涉及公共事

务，就不是自得其乐的“私事”那么简单了。

偷换概念的行为混淆视听，对该概念的本义造成侵害，容易引起认知的混乱。词义是约定俗成，有着公共标准的，岂容自说自话，随意更改？如果每个人都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各行其是、胡乱定义，长此以往，地方与地方、群体与群体、个人与个人之间岂非纠纷不断？

偷换概念冲击了诚信建设，助长虚荣歪风。当今社会，本来就存在信任危机，正需各界同发力，使诚信实成社会主流风尚。任由“一号角色”这样的把戏蔓延开来，只会加剧败坏社会风气，让虚荣成风，使追名逐利失去底线，这理应受到人们的自觉抵制。

从法律角度来说，偷换概念还是一种欺诈行为。挖空心思“换个说法”，说穿了就是利用不正当手段诱使别人“上当”，和那些以次充优、假冒仿造之类的行为其实没多大的差别。据前述报道，湘潭“一号角色”这件事，法院认为影视公司有意混淆“一号角色”与“主演”的概念，涉嫌欺诈，判决其退还6800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到了必要的时候，受害人就应该用法律来解决问题，维护自身权益。而对于那些还没闹到“法庭上见”地步的事情，有关职能部门为净化社会风气，是否也应该主动介入严管呢？

把作品写给时间……

□ 程曼诗

让刘和平站得离大众更近了。在《北平无战事》的剧本创作后期，为了赶稿，刘和平每天口述剧本近17个小时，让两位助理分两班轮流打字，完稿后的第三天，刘和平突然尿血，被诊断为高度疲劳综合症。

为何要如此为难自己？刘和平对此回应称：“我的作品是写给时间的。”在他心里，司马光就是一座灯塔。原来司马光在写《资治通鉴》时反复斟酌，他的夫人对此不解，认为这种努力没有人会看到，而司马光却坚定地说，千秋万代的人都会看到。以司马光为尺度，刘和平始终严苛自己，希望作品能够代表这个时代的思想，尽量让时间记住。

做任何事情，一开始兴致勃勃准备大干一场并不难，难的是一如既往严格自律。一位编剧想要靠作品传世，说这句话一定有强大的底气。意味着他的这些作品既要深刻地反映时代，也要历经时代而常看常新。既要满足这个时代的最高审美，也要经历时代变幻的不同苛责。

刘和平认为童年时代的经历给

了自己一把底气。人在最贫寒时的经历，往往对自己影响最深。刘和平10多岁时跟随父亲下放到农村，每天都要出工十几个小时。但不管多累，父亲每晚都要坚持阅读各种书籍，这种大量阅读的快乐也渐渐传染给了刘和平。后来刘和平接触到史学书，不知不觉中他对历史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此外他的生活也很丰富，从小听戏，喜欢吹笛子，没想到靠笛子改变了农村务农的命运。当老师时，空闲时候写剧本。看他每一步的人生转变，貌似都是机缘巧合，可人生处处无闲步，走过的每一步都算数。

一个人的生命可以终结，但只要他的思想还在流传，他就永远活着。作为一名编剧，不断探索自己的作品以致其成为时代标杆，是一种很高的追求，意味着它的思想性和文学性可以不断站在时代的潮头，而不是人云亦云地唯阅读量 and 点击率马首是瞻。这也是编剧这个职业的特殊所在，可以搭乘人文之轮让作品在时间长河中绽放光辉。

谈今

悦读

在最近的百度搜索栏里，只要你一打出“泸州老窖”，后面就闪电般地弹出“断片雪糕”这一匪夷所思的物品——不用多想，继白酒香水之后，这一获选首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白酒老字号再一次玩起了跨界。只不过这一次步子迈得有点大，由白酒到雪糕，并且还以“断片”这一新生代词汇为噱头。传递的品牌形象一下从四五十岁的商务大叔成了幼龄双马尾飘飘的大眼萌妹，妥妥地又吸引了公共媒体的关注，让人不禁慨叹：如今的国货老字号是越玩越野了。

如果说重新设计升级后的“李宁”由运动品牌转型为国潮典范，带来惊喜的同时尚在人们的理解范畴之中，那么之后的冷酸灵×小龙坎联名的火锅牙骨、螺蛳粉固体香膏、六神×RIO定制花露水味鸡尾酒让人们忍不住“哈哈哈”之余引发了一定程度的疑惑：“这都能跨界？”特别是周黑鸭×玛丽黛佳推出鸭脖味口红之后，又与潮牌冰淇淋店三方跨界生成了红唇辣味分子冰淇淋，“万物皆可互联”玩成这种程度，脑洞堪比黑洞。但是这些网红产品似乎只存在于广告和爆款推文中，大多数消费者只知道它们的存在，产品往往上线就“嗖”地一下被秒空——“饥饿营销”策略，本身就是这些跨界产品最为显著的爆点之一。

“知遇”不易

□ 箫剑

高山流水知音觅，心心

相印百代延。

细读《三国演义》原著，可以处处发现刀光剑影、鼓角铮鸣，更不乏分合之韵、韬晦之谜。这是我国古典文学作品里常议常新的话题，也是最能触及读者心灵令其掩卷遐思之处。不过，很多读者常常忽略了另一处更能体现中国传统文化精神的“点”，也就是那些用生动艺术手段表现出来的一次次“知遇之感”。

从先秦时期起，我国就产生了对“知遇之感”的文化追求。以流传甚广的《史记》为例，其中描写的豫让、荆轲、侯嬴、朱亥、如姬等人的故事，都展现出知遇之深意。“士为知己者死（用），女为说（悦）己者容”成为影响深远的传统文化精神。“知遇之感”为人生自我实现提供了上佳选择。

《三国演义》对知遇的刻画最明显生动：周瑜和孙权的知遇造成了赤壁一战而鼎足三分的大格局。周瑜的才情、智慧乃至风流儒雅都在遇合中得到完美体现；刘备三访诸葛亮，孔明为报知遇之恩，鞠躬尽瘁死而后已；郭嘉跟随曹操“从征十有一年，多立奇勋”，病死前还留下遗书给曹操献出消灭袁绍之子的计策，死后曹操亲自祭奠。这些故事都浓墨重彩地展现了“知遇之感”的珍贵。

实现“知遇”很难，“遇”有时候是“众里寻他千百度”方在“灯火阑珊处”偶然发现。双方都十分珍惜，甚至表现为生死相许。“知遇之感”的最高境界，是“知音”和“高山流水”的文化精神追求。当“知遇”“知己”“知音”转化为人生境界的追寻，就会化解人生孤独感、虚无感，人的心灵将有所依托。

因此，对“知己”“知遇”“知音”的追求代代延续，不断体现于各类文学作品中。诗词、散文、小说、戏曲皆有所及。唐人传奇《虬髯客传》就表现了多方面的“知遇”和“选择”主题。红拂女在隋末慧眼识英雄，果断地离开大官僚杨素，而夜奔莽莽英雄李靖，是选择丈夫；遇到虬髯客而认兄妹，是选择朋友；和李靖投奔太原公子李世民，是选择领导；虬髯客认识到李世民将是天下英主，就去海外发展，并赠李靖和红拂巨资去追随李世民起事，也是具“慧眼”而对“知遇”有深刻理解。

再比如诗歌中：“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唐代王勃《送杜少府之任蜀川》）“当路谁相假？知音世所稀。”（唐代孟浩然《留别王维》）“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宋代辛弃疾《水龙吟·登建康赏心亭》）等，直到清代的蒙学丛书《增广贤文》中所谓“知音说与知音听，不是知音莫与弹”，都是对“知遇”“知己”“知音”的渴望和追求。

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分析人生有高低不同层次的追求，最高的层次是最大限度地发挥出自我各方面的才干和潜能，达到自我实现，得到最大满足和快乐。这，恰恰从现代科学的角度印证了“知遇”的积极意义。

正所谓：高山流水知音觅，心心相印百代延。

冷眼

周文字

游戏偷换概

念，和那些

以次充优、

假冒仿造之

类的行为其

实没多大的

差别。

再举个生活中的例子。一位朋友的小孩，就读于某重点中学的重点班。我一辈子没上过重点学校重点班，难免对朋友的“教子有方”赞赏有加。直到某一天，在这个学校任教的朋友告诉我，在他们那里，所谓“重点班”就是以前我们所说的“普通班”；真正的“重点班”，则另外取了专用名称，而且分为几个层次，每个层次均有不同的叫法。闹了半天，在这个学校，“重点班”居然还是最差的一个班。如此改名换姓，把你弄晕了吧。

那么，吃瓜群众难免要问了：有人如此偷换概念，到底是何居心？

心境

求名当

求万世名。

不断探索自

己的作品使

之成为时代

标杆，应是

创作者的追

求。

钩沉

钩沉